

房屋租赁合同

甲方（出租方） 张拯、张亚琳

电 话： 18502866853、15928793186

乙 方（承租方）：成都天佑唐院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

电 话： 17623479001

签订日期： 2024 年 10 月 1 日

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甲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基础上，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甲方将坐落于成都市金牛区长青路 88 号 1 栋 2 单元 20 层 2002 号的房屋租赁给乙方使用。

二、该房屋租期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 至 2030 年 10 月 1 日，双方有一方要终止合同，需提前 1 个月告知对方。

三、该房屋每月租金为 6000 元整（大写陆仟元整）租金按（月、季、半年、年）支付，在合同签订之日首次支付租金，第二次及以后支付租金按租赁合同签订日期提前 15 日内付清，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租金不予调整。

四、该房屋租赁前的水表、电表、气表由甲方自己承担。

五、甲方应保证房屋无产权或使用纠纷，如果发生由甲方负全责，且对乙方的合法使用不得进行干涉，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得收回房屋，或转租他人。

六、乙方不得改变房屋使用性质，或将房屋转租他人，必须爱护房屋及设施，如果有人为损坏必须及时修复。

七、乙方应遵守国家 and 小区有关法规和制度，按时交纳水电气光纤电视收视费、物业管理、网络等费用。

八、合同期满，乙方若要继续租用，须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征得甲方同意，并协议租金重新签约后可继续使用，若甲方不再出租，甲方在期满二个月提前通知乙方，以便乙方有充足时间找房搬迁。

九、乙方若未按时交付房租，甲方从违约之日起进入自己的房屋进行管理，并收回房屋，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以下无正文

附：成都市金牛区长青路 88 号 1 栋 2 单元 20 层 2002 号房产证

甲方（出租方）：张才承 张亚琳

乙方（承租方）：成都天佑检测咨询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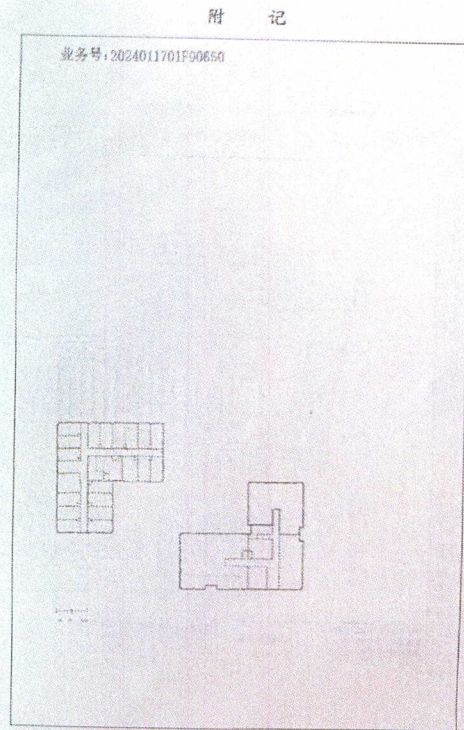


2024 年 10 月 1 日

附：成都市金牛区长青路88号1栋2单元20层2002号房产证

川 (2024) 成都市 不动产权第 0017047 号

权利人	张亚琳
共有情况	共同共有
坐落	金牛区长青路88号1栋2单元20层2002号
不动产单元号	510106007004GB00059F00010072
权利类型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/房屋(构筑物)所有权
权利性质	出让/商品房
用途	商务金融用地/办公
面积	共用宗地面积9915.48平方米/房屋建筑面积354.94平方米
使用期限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:2053年01月17日止
权利其他状况	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:29.26平方米 房屋结构:框架、剪力墙 专有建筑面积:255.16平方米 分摊建筑面积:99.78平方米 房屋总层数:24层 所在层数:20层 房屋竣工时间:2019年04月29日 共同共有人: 张亚琳,证书号:川(2024)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017048号



川 (2024) 成都市 不动产权第 0017048 号

权利人	张亚琳
共有情况	共同共有
坐落	金牛区长青路88号1栋2单元20层2002号
不动产单元号	510106007004GB00059F00010072
权利类型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/房屋(构筑物)所有权
权利性质	出让/商品房
用途	商务金融用地/办公
面积	共用宗地面积9915.48平方米/房屋建筑面积354.94平方米
使用期限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:2053年01月17日止
权利其他状况	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:29.26平方米 房屋结构:框架、剪力墙 专有建筑面积:255.16平方米 分摊建筑面积:99.78平方米 房屋总层数:24层 所在层数:20层 房屋竣工时间:2019年04月29日 共同共有人: 张亚琳,证书号:川(2024)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017047号

